

元城語錄解

附行錄解
脱文



14979

5212
1

元城語錄解

附行錄解
脫文

馬永卿
王崇慶
崔銑編行
錢培名補脫文

中華書局

叢書集成初編

元城語錄解 附行錄解 脫文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 三十二分之一

統一書號：一七〇一八·一五一

叢書集成初編所選惜陰軒叢書及小萬卷樓叢書畿輔叢書皆收有此書畿輔本分馬永卿輯語錄三卷王崇慶語錄解三卷崔銑編行錄一卷王崇慶解行錄一卷共八卷體例不合小萬又僅有馬氏輯本無行錄無王解書後附錢培名所補脫文惟惜陰本以王解爲主標題元城語錄解後附行錄解故據以排印並附小萬本錢培名所補脫文及所撰識語暨畿輔本所載崔銑序於後又惜陰本僅標王崇慶著不列馬崔之名於此並識

元城語錄解序

元城劉先生語錄一帙。多其徒馬永卿所編輯。今山西副使端溪王子德徵又分爲六十二條。條爲之解。其言之純者。則益發揮以振開後學之志。少有未醇。亦爲之辯難。使學者不昧所從。夫元城學不妄語於溫公。其言豈有醇未醇邪。卽端溪子之辯難者。多在右金陵而泥儒墨耳。審若是。則亦自其身之所至。心之所得而言。亦不甚害其爲未醇也。夫端溪子。今之元城也。其所解亦豈必盡然哉。然凡有所疑。必質諸師。辯諸友。雖隔河山之險。越江湖之遠。亦託兄若弟持冊而講。旣明而後已。此其爲道之篤。好學之甚。雖元城當日。亦恐不逮斯解也。吾又知其必與語錄共傳矣。

嘉靖七年秋八月。涇野呂柟序。

元城先生語錄序

余觀馬永卿所著元城先生語錄。嗚呼。前常不復見矣。使余讀之。至於三歎息也。余攷先生所學所論。皆自不妄語中來。其論時事。論經史。皆攷訂是非。別白長短。不詭隨。不雷同。不欺於心而終之以慎重。此皆不妄語之功也。司馬溫公心法。先生其得之矣。紹興丙子八月。范陽張九成序。

元城先生語錄序

僕家高郵。少從外家張氏諸舅學問。五舅氏諱樞。字聖作。七舅氏諱桐。字茂實。九舅氏諱楫。字濟川。大觀三年冬。將赴亳州永城縣主簿。七舅氏戒僕曰。永城有寄居。以待制者。汝知之乎。僕謝不知。舅氏因爲言先生出處起居之詳。且曰。汝到任可以書求教。僕到任之次日。因上謁。三日。以書求教。先生曰。若果不鄙。可時見過。僕因三兩日一造門。後數月。先生以僕爲可教。意亦自喜。嘗曰。某在謫籍。少人過從。賢者少年。初仕宦。肯來相從。願他日無負此言。是時先生寓于縣之回車院。年六十三。四容貌堂堂。精神言語雄偉。閎爽。每見客。無寒暑。無早晏。必冠帶而出。雖談論踰時。體無欹側。肩背聳直。身不少動。至手足亦不移。噫。可畏人也。僕從之學。凡一年有餘。後先生居南京。僕往來數見之。退必疏其語。今已二十六年矣。僕既不能卓然自立。行其所學。以追前輩。已負先生之託矣。若又不能追錄先生之言。使之泯絕。則僕之罪大。僕懷此志久矣。獨以奔走因循。欲作復止。比因竊祿祠廩。晨昏之暇。輒追錄之以傳子孫。蓋以僕聲名之微。不能使他人之必傳也。先生元城人。諱安世。字器之。事在國史。紹興五年正月望日。維揚馬永卿大年序。

元城語錄解目錄

卷上

鄉里第一

治書第三

新法第五

東坡第七

行己第九

進言第十一

西來第十三

變法第十五

恭儉第十七

薰籠第十九

卷中

諫兵第二十一

元城語錄解 目錄

獻書第二

學問第四

釋氏第六

金陵第八

淮南第十

飲酒第十二

雅謔第十四

唐史第十六

任相第十八

讀書第二十

霍光第二十二

神武第二十三

人材第二十五

西漢第二十七

賢主第二十九

遺令第三十一

居洛第三十三

卜世第三十五

詐僞第三十七

人品第三十九

用兵第四十一

卷下

官制第四十三

左氏第四十五

請老第四十七

六經第四十九

三代第二十四

春秋第二十六

佛書第二十八

公孫弘第三十

名相第三十二

取國第三十四

求教第三十六

論詩第三十八

酷吏第四十

園基第四十二

夏至第四十四

殿試第四十六

作史第四十八

事君第五十

玉堂第五十一

高帝第五十二

褒貶第五十三

論易第五十四

子弟第五十五

北歸第五十六

歷法第五十七

甘露第五十八

魏徵第五十九

宰相第六十

老人第六十一

談易第六十二

附行錄解一卷

元城語錄者。宋揚州馬永卿大年輯其師劉器之語也。器之。諱安世。元城人。永卿。宋史無傳。不能詳其官階。此書舊題左朝散郎主管江州太平觀賜緋魚袋馬永卿編。頗藉以識崖略。書凡三卷。與晁氏讀書志陳氏書錄解題合。惟晁陳二家尙有劉先生譚錄一卷。凡二十一則。韓璣撰。道護錄一卷。凡十九則。胡理撰。均輯元城之語。與馬氏書並行。今皆不傳。是編後有行錄一卷。明南京禮部右侍郎諡文敏崔銑續輯。謂之行錄者。宋史藝文志有劉安世言行錄二卷。早佚。馬氏既輯語錄。故文敏作是書以補其闕。當時元城令汝南進士張儒校刊語錄。文敏曾爲作序。並以所輯行錄授之。事見洄詞。迨後于文熙又補益之。故至今附行不輟。按是編雖以語錄命名。而紀述舊聞。旁及瑣事。不規規於講學。文淵閣書目列入子雜。不爲無見。要之爲說部之書。亦蘇仲滋樂城遺言類也。嘉靖中。開州王端溪取語錄行。

錄通爲之釋。名之曰元城語錄解。書中義蘊。多所發明。閒有辨正。亦能伸己見。初刻於汝南。再刻於元城。近世流傳漸少。茲猶是元城刊本。可貴也。端溪諱崇慶。字德徵。正德戊辰進士。累官戶部尙書。有端溪集八卷。

道光庚子七月望日。三原李錫齡識於惜陰軒。

元城語錄解卷之上

宋 維揚 馬永卿輯 明 開州 王崇慶解

僕初見先生。先生問僕鄉里。且曰。王聖安否。僕對曰。王學士安樂。來赴任時嘗往別之。後兩日。知縣詹承議輔語僕曰。適見劉待制云。新主簿可教。因問何以得之。公曰。後生不稱前輩表德。此爲得體。又曰。此公極慎許可。吾友一見已蒙稱道。此可重也。王學士字定國。從先生學。居於高郵。解曰。此馬永卿受教。元城稱顧何足怪。而元城取焉。蓋其一念忠厚之發。終身德業之地。於是乎在。不但爲得體而已。嗚呼。彼有童心未除。客氣未降。而方傲視尊長。抗禮父兄。甚者從而毀焉。謂永卿之距人非與。

僕見後三日。僕獻書求教。先生再讀之。似有喜色。且以言見謝。僕因問立身仕宦之道。先生問余家屬畢。曰。賢俸祿薄。當量入以爲出。僕復問請益。先生曰。漢書云。吏道以法令爲師。有暇可看條貫。又曰。不獨可以治人。亦可以保身。僕歸檢漢書。前語出薛宣傳。先生之意。以僕初出場屋。行己或犯法。且爲吏所欺。故有此言。解曰。此元城不得已而從俗不得已而以吏教人者也。今夫吏道以法令爲師。固也不曰儒道以法者也。聞有不理繩墨而失身者矣。未有潛心聖經而得非報者也。乃以吏道倡如吾儒六經仁義何。故愚嘗以爲六經仁義不獨可以治人。亦可以保身。故知元城不得已而從俗者也。讀者尙勿以爲迂。

先生問僕舊治甚經。僕對治書。先生曰。今之書。乃漢所謂尙書。若復求孔子所定之書。今不見矣。僕聞其言色駭。先生曰。漢承秦火之後。諸儒各以所學談經。或得或失。然各自名家。自濟南伏生以降。不獨一人就其中取之。獨孔安國古文尙書尤勝諸家。則今之尙書是也。僕曰。其略何如。可得聞乎。先生曰。止。如曰若稽古字。往往不同。不知近日士人如何解。僕因舉新經以對。先生曰。此非金陵說乎。非但金陵之說非。

而孔氏之說亦非也。因令取注尙書。以手指語僕曰。自此作堯典以尙書序也。舊典他序同在一處。孔氏移於諸篇之首。又指堯典曰。以下語僕曰。此兩字乃篇題也。其下當爲粵若稽古。粵若發語之辭也。稽考也。言史氏考古有此事也。今孔氏以若爲順古道而行之。非也。然此事賢卒未能解。可取前漢儒林傳藝文志熟讀之。則可見矣。僕後數日再見。且曰。堯典之說。果如先生之言。因曰。儒林傳云。孔氏有古文尙書。孔安國以今文字讀之。因以起其家。竊恐今之尙書。非古文也。先生笑曰。是也。古文尙書乃科斗。科斗變爲大篆。大篆變爲小篆。小篆變爲隸書。所謂今文字。乃漢之隸書也。故尙書序云。爲隸古定。其去科斗遠矣。僕又曰。粵若者。則所謂越若來三月是也。所謂稽古者。則所謂惟稽古是也。先生曰。然。今按藝文志注曰。秦延君說曰。若稽古二三萬言。則是曰。若稽古當作四字一句也。今乃以堯典曰爲一句。若稽古帝堯爲一句。非也。秦恭字延君。信都人也。見儒林傳。解曰。此元城教永。解書之大略也。大段去古既遠。則文載諸典。誤訓誥者。固皆定而可考也。是故書以道政事。然帝王之道。心法既同。則亦不可以形迹泥矣。此在窮經者。變通如何耳。是故以堯舜之揖讓。其道未有增焉。以湯武之放伐。其道未有損焉。分定故也。若乃科斗篆隸之說。蓋評經之書法云耳。非論經之道也。

先生因言及王荊公學問。先生曰。金陵亦非常人。其操行與老先生略同。先生呼溫公則曰老先生。呼荊公則曰金陵。其質朴儉素。終身好學。不以官職爲意。是所同也。但學有邪正。各欲行其所學爾。而諸人輒溢惡。此人主所以不信與。夫天下之士。至今疑之。以其言不公。故愈毀之而愈不信也。嘗記漢時大臣於人主之前。說人短長。各以其實。如朱雲是其一也。僕退而檢朱雲傳。華陰守丞嘉封事。薦朱雲爲御史大

夫下其事問公卿。衡對以爲雲素好勇。數犯法亡命。受易頗有師道。僕後見先生。因舉此言。先生曰。是矣。凡人有善有惡。故人有毀有譽。若不稱其善。而併以爲惡而毀之。則人必不信有是惡矣。故攻金陵者。只宜言其學乖僻。用之必亂天下。則人主必信。若以爲以財利結人主。如桑洪羊。禁人言以固位。如李林甫。姦邪如盧杞。大佞如王莽。則人不信矣。蓋以其人素有德行。而天下之人素尊之。而人主夷考之。無是事。則與夫毀之之言。亦不信矣。此進言者之大戒也。解曰。元城論荆公。所以尊溫公也。其實溫公荆公何可同。官職爲意。自當時觀之。二公若有同者。矣。不知二公所學之誠與否。其亦同乎。未也。今卽一事。則亦有足徵者。是故蓬頭垢面。非人情矣。實朴儉素者。固如是乎。居家爭墮。當時之與評者。然也不以官職爲意者。多才宜亦有不可毀者。而人乃往往毀焉。則其執拗有以取之。愚故曰。元城論荆公。所以尊溫公也。先生問僕曰。世之所以罪金陵者何也。僕以新法對。先生曰。此但一事耳。其爲大害。不在是也。且論新法。多成周之法。且五帝之法。尙不同。而金陵乃以成周之法。行於本朝。何哉。且祖宗所以不多爲法令者。正恐官吏緣此以撓民也。正如莊子言。剖斗折衡。則民不爭。使天下人皆如莊周。自可不爭。使天下吏人皆如臨川。可以不受人錢也。僕曰。所謂大害何也。先生曰。正在僥倖路開耳。譬如一大室中。聚天下珍寶。只有一門。門前有一正路甚廣大。然極迂遠難到。若非其人輒趨此路者。必有人約迴之。然此室又有數小邪路可到。有數小門可入。自古聖君賢臣相與同心極力閉此門。若有由邪路來者。則拒之使不得入。或時放一兩人入。亦不至甚害也。若乃廣開此路。大開此門。則人乘此徑路而入。自此門一開之後。不復可閉。何況有人於室中招之乎。嘉祐之末。天下之弊在於舒緩。金陵欲行新法。恐州縣慢易。因擢用新進少

年而僥倖之路從此遂啓。又教人主作福作威之術。故有不次用人。至於特旨御前處分金字牌子。一時指彈之類紛紛而出。以爲賞罰人主之柄。且此柄自持可也。若其易必爲姦臣所竊。則賞罰綱紀大壞。天下欲不亂得乎。解曰元城論金陵引用新進綱要紀綱其言至當無復可議則夫金陵得罪當世者可知教之云乎然其加一術字則猶有可議者洪範曰惟辟作威惟辟作福謂政在人主也又曰臣無有作威作福謂權不可下移也金陵乃教之以術則反夫道而拂人性者多矣此元城識之以爲大害者非過也先生尋常亦談釋氏。每曰孔子佛之言相爲終始。孔子之言毋意毋必毋固毋我。佛之言曰無我無人無衆生無壽者。其言次第若出一人。但孔子以三綱五常爲道。以治生靈爲心。故於色色空空之說微開其端。欲令人自得爾。且孔子之心佛心是也。假天下無三綱五常之道。則禍亂大作。人將無噍類。豈佛之心乎。譬如州縣長官不事事。而郡縣大亂。乃復禮佛誦經。閉門坐禪。以爲學佛可乎。故儒釋道神四者其心皆一。但門庭施設不同爾。先生曰。古今大儒因著論毀佛法者。蓋有說也。且彼尾重則此首輕。今爲儒弟子宜各主其教。使之無過於重而已。且三教猶鼎足。獨令一足大可乎。則鼎必覆矣。且所謂佛法者。果何物也。凡可以言者。皆有爲法也。謂之有爲法。則有成有敗。然萬物之理。盛極必壞。故佛法大盛則不獨爲吾儒病。亦爲佛法之大禍也。彼世之小儒。不知此理。見前輩或毀佛法。亦從而詆之。以謂佛法皆無足采非也。芻蕘之言。聖人擇焉。且佛法豈不及於芻蕘之言乎。而聖人堯舜周孔也。彼乃自視以爲過於堯舜周孔。此又好大之病也。與溺佛而至佞佛同科。解曰此一段恐是元城先生誠之未化處不然則永卿附儒所同然乎今夫道一而已矣佛氏見之謂之寂滅老氏見之謂之虛無則是以道爲二也二之者是爲非道夫非道則亦不可道矣今觀其言孔子佛之言相爲終始不知所謂相爲終始者何如又曰其言次

第若出一人。大門人記孔子所謂意必固我者。人之私也。而夫子則舉無是矣。非夢幻泡影之謂也。彼佛之無我。無人云者。則謂萬法皆空矣。夫惟其然。是以絕妻子。離人爲喪。耳目大亂之道也。相去遠矣。比而同之。無乃過乎。且曰。儒釋道神。其心皆一。豈有其心既一。而其道獨異者乎。又曰。但門庭施設不同。夫既曰施設不同。又豈有體段獨同者乎。嗚呼。率天下之人。參異同之變。害天理之正。必自斯言始矣。愚不以論。

先生因言及東坡先生曰。士大夫只看立朝大節如何。若大節一虧。則雖有細行。不足贖也。東坡立朝大節極可觀。才意高廣。惟己之是信。在元豐則不容於元豐。人欲殺之。在元祐則雖與老先生議論。亦有不合處。非隨時上下人也。僕又問東坡稱先生喜談禪。何也。先生曰。非也。北歸時與東坡同塗。極款曲。故暇日多談禪。某嘗患士大夫多以此事爲戲。且此事乃佛究竟之法。豈可戲以爲一笑之資乎。此亦宜戒。夫永卿之詳不可考。然觀其以東坡稱先生喜談禪爲問。則其微意亦自可窺矣。而元城方且目爲究竟。父曰。此亦宜戒。吾不圖元城師仲尼而何以有此也。雖然。是或一道也。夫常情必有所見而後心有定必。心有定必。而後心無累。彼佛之遺謂萬法皆空。則夫汲汲於富貴。戚戚於貧賤者。從而味焉。審焉。則亦以灰其念。而淡其心矣。元城之談禪。無乃爲此。不然。吾又何敢知乎。

先生曰。金陵有三不足之說。聞之乎。僕曰。未聞。先生曰。金陵用事。同朝起而攻之。金陵開衆論。進言於上。曰。天變不足懼。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卹。此三句。非獨爲趙氏禍。乃爲萬世禍也。老先生嘗云。人主之勢。天下無能敵者。或有過舉。人臣欲回之。必思有大於此者。巴攬庶幾可回也。天子者。天之子也。今天變。乃天怒也。必有災禍。或可回也。今乃教人主使不畏天變。不法祖宗。不卹人言。則何等事不可爲也。僕曰。此言爲萬世禍。或有術以絕其端。而使不傳於後世。先生曰。安可絕也。此言一出。天下莫不聞之。不若著論明辨之。曰。此乃禍天下後世之言。雖聞之。尙可救也。譬如毒藥不可絕。而神農與歷代名醫言之。曰。此乃

毒藥如何形色食之必殺人故後人見而識之必不食也今乃絕之不以告人既不能絕而人誤食之死矣先生又曰巴釐兩字賢可記取極有意思解曰元城論金陵不足之說足以誤蒼生禍後世其意甚傳之於祖宗資之於諫論自有幾舜以來莫之或違而曰不足畏所畏者何而曰不足法所法者何而曰不足卹所卹者何故曰此正金陵之所謂執拗者也

先生與僕言行已出處且曰紹聖初某謫嶺表既到嶺上北望中原慨然自念奉父母遺體而投炎荒恐不生還忽憶老先生語云北人在煙瘴之地唯絕嗜慾可以不死是日遂絕至于今更不復作且大丈夫自誓不爲則止耳何必用術也趙清獻本朝一名臣欲絕慾不能乃掛父母之畫像於臥牀中且以偃臥其下而使父母具冠裳監視不亦瀆乎昔陶潛賦歸去來即徑歸而王羲之乃自誓於父母墳前且仕宦豈是好事但看行已如何爾若仕宦有益於社稷生靈其勝獨善一身多矣蓋先生之意欲自比彭澤而以清獻比右軍解曰此一段見元城不背其師不忘其親其誠之所爲乎是故養生莫如寡欲知所以所爲也

先生曰金陵在侍從時與老先生極相好當時淮南雜說行乎時天下推尊之以比孟子其時又有老蘇人以比荀子但後來爲執政與老先生論議不合爾老先生嘗謂金陵曰介甫行新法乃引用一副當小人或在清要或在監司何也介甫曰方法行之初舊時人不肯向前因用一切有才力者候法行已成即逐之卻用老成者守之所謂智者行之仁者守之老先生曰介甫誤矣君子難進易退小人反是若小人得路豈可去也若欲去必成讐敵他日將悔之介甫默然後果有賣金陵者雖悔之亦無及也賣金陵者呂嘉卿吉